

高雄市 108 學年度市立國民小學教師介聘作業期程表(含特教、幼兒園)

時間		預定辦理事項	執行單位	備 註
月	日			
3	<u>22-28</u> (五)-(四)	調查各校申請委託市內介聘及臺閩介聘申請	各校/教育局	
3	<u>29</u> (五)	教育局召開本市國中小教師介聘小組第一次聯席會議	教育局	時間：上午 9 時 30 分 地點：博愛國小 SDC 中心
3-4	<u>31-2</u> (日)-(二)	新生報到作業	各校	
4	<u>8</u> (一)	辦理國小教師申請市內介聘及臺閩地區介聘作業說明會	教育局、學校人事人員	時間：下午 2 時 0 分 地點：博愛國小
4	<u>8</u> (一)	教育局公告申請委託介聘學校清冊(核對版)	教育局	學校請於 4 月 10 日下午 5 時前函報更正
4	<u>12~21</u> (五)-(日)	教育局於介聘系統登錄申請委託臺閩介聘學校及確認管制名單	教育局	
4	<u>19</u> (五)	教育局公告-第一階段核定班級數及教師編制數(超額作業依據)、教育局登錄「申請市內介聘學校」作業	教育局	
4	<u>19~23</u> (五)-(二)	1. 各校提報超額(含超額回任)教師介聘名冊、持身心障礙證明、自願服務偏遠地區開缺學校報局期限(各校務必配合時程提報) 2. 各校依缺額序位提報市內介聘開缺類別(未提報一律開「普通類別」缺額)	學校	各校需於 4 月 23 日下午 5 時前完成電子表單提報 提醒：請預先訂定時間召開教評會，由教評會及早決定開缺類別順序
4	<u>22~26</u> (一)-(五)	教育局於介聘系統發布及更正申請委託臺閩介聘學校名單	教育局	
4	<u>22~26</u> (一)-(五)	各校人事人員登錄參加市內介聘教師基本資料	各校	網址://portal.kh.edu.tw →行政服務 →市內介聘 教師上網登錄期間人事人員可再作登錄動作，「 原校補進班(類別) 」不可再作更改。
4、5	<u>23~2</u> (二)-(四)	參加臺閩介聘教師上網填報資料及選填志願	申請臺閩介聘教師	網址:http://tas.kh.edu.tw
4	<u>24</u> (三)	召開國小組教師介聘小組會議(第 1 次)	教育局	時間:下午 2 時 30 分 地點:博愛國小 SDC 中心
4	<u>25</u> (四)	1. 教育局公告-超額介聘開缺學校名單(及未來五年班級學生數) 2. 教育局公告-具原住民族身分教師優先介聘之原住民地區學校(重點學	教育局	公告於局網-各式表單-國小科-人事-介聘資料夾項下

		校)開缺名單 3. 教育局公告-持身心障礙證明教師介聘至身心障礙人員進用不足額學校開缺名單 4. 教育局公告-自願服務偏遠地區學校開缺名單		
4、5	<u>26~27</u> <u>(五)-(四)</u>	參加市內介聘教師上網選填志願並列印申請表(學校人事人員審核)	參加市內介聘教師、學校人事	網址://portal.kh.edu.tw →行政服務 →市內介聘
4	<u>27</u> <u>(六)</u>	1. 原任校長回任教師作業 2. 回任教師作業 3. 超額教師介聘作業 4. 具原住民族身分教師申請介聘至原住民地區或原住民重點學校作業 5. 持身心障礙證明教師介聘至身心障礙人員進用不足額學校作業 6. 自願服務偏遠地區學校教師介聘作業 (當日辦理積分審查並公布相關介聘作業結果)	超額(含超額回任)教師、具原住民族身分教師、持身心障礙證明教師、自願服務偏遠地區學校教師、教育局	時間:積分審查(上午9時至12時)、回任作業(上午12時至13時)、超額分發作業(下午2時00分)、原住民優先市內介聘作業、持身心障礙證明教師優先介聘、自願服務偏遠地區學校教師介聘(下午3時00分) (以上分發介聘作業時間視人數多寡調整,請參加各項介聘之教師儘量提早到達) 地點:博愛國小 公告於本局局網/各式表單/國小教育科/人事/介聘資料夾項下
4	<u>29</u> <u>(一)</u>	教育局公告各校市內介聘可開缺額	教育局	
4	<u>29-30</u> <u>(一)-(二)</u>	1. 各校通知超額、原民、身障介聘及自願服務偏遠地區學校教師進行教評會審查作業,並將審查結果報局 2. 增加缺額學校提報市內介聘開缺類別	學校	各校需於 <u>4月30日</u> 下午5時前,將審查結果上傳電子表單
4	<u>30</u> <u>(二)</u>	教育局將市內介聘各校提報開缺類別登錄介聘系統並公告	教育局	下午 <u>9時</u> 公布於本局局網/各式表單/國小教育科/人事/介聘資料夾項下及介聘網站
5	<u>4</u> <u>(六)</u>	市內介聘教師積分審查作業	參加市內介聘教師、教育局	上午9時至12時,下午2時至5時(三民區博愛國小)
5	<u>6</u> <u>(一)</u>	召開國小組教師介聘小組會議(第2次)、市內教師介聘電腦作業	教育局	時間:上午10時 地點:本局研討室一

5	<u>6</u> (一)	公布市內介聘結果	教育局	下午 5 時公布於本局局網/各式表單/國小教育科/人事/市內介聘項下及介聘網站
5	<u>7</u> (二)	市內介聘結果函知相關學校	教育局	
5	<u>8、9</u> (三)-(四)	臺閩介聘教師積分審查作業	申請臺閩介聘教師、教育局	5 月 8 日上午 9 時至 12 時及下午 2 時至 5 時 5 月 9 日上午 9 時至 12 時 地點：紅毛港國小
5	<u>8~13</u> (三)-(一)	1. 學校通知市內介聘教師進行教評會審查，結果報局 2. 賸餘缺額開缺調查	學校	各校需於 5 月 13 日下午 4 時前完成電子表單提報
5	<u>10~17</u> (五)-(五)	各縣市上網登錄臺閩介聘單調缺額	教育局	
5	<u>22、23</u> (三)、(四)	臺閩介聘協調會(第 2 次開會)	各縣市政府 教育局	
5	<u>24</u> (五)	教育局通知各校臺閩介聘電腦配對結果	教育局	
5	<u>24-31</u> (五)-(五)	學校教評會審查臺閩介聘教師	學校教評會	若有拒收情形需由校方詳列舉證事項，無法舉證者不得拒收。
5	<u>31</u> (五)	學校將臺閩介聘審查結果報局	學校	各校需於 5 月 31 日下午 5 時將審查結果上傳電子表單，如有未接受審查或審查未通過應另以書面通知當事人教師、現職服務學校、雙方主管教育局(處)。
6	<u>5</u> (三)	教育局召開本市國中小教師介聘小組第二次聯席會議	教育局	討論各校審查結果，提報送臺閩聯合小組； 時間：上午 9 時 30 分 地點：博愛國小 SDC 中心
6	<u>6</u> (四)	傳送名單至臺閩委員會	教育局	
6	<u>19</u> (三)	臺閩介聘確認會議(第 3 次開會)	教育局	
6	<u>27</u> (四)	學校通知臺閩介聘成功教師報到時間	學校人事人員	生效日一律自 8/1 生效